

# 2023年个人所得税实训报告总结(通用5篇)

随着社会一步步向前发展，报告不再是罕见的东西，多数报告都是在事情做完或发生后撰写的。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个人所得税实训报告总结篇一

xx年度个人所得税全员全额申报自查报告：

1、我单位已(未)按规定按月进行了全员全额明细申报，有(无)漏报人员或少报收入的现象。(漏报××人，少报××人。)

2、明细申报数据中纳税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填报正确(有误)。(错误的信息具体是×××××)

3□xx年扣缴义务人的基础信息有(没有)发生变更，发生变更的已及时更改(××基础信息尚未更改)。

4□xx年(税款所属期为xx年12月至xx年11月)个人所得税实际入库数据与明细申报数据核对全部一致(××月不一致)。

5□xx年(税款所属期为xx年12月至xx年11月)单位发放收入总人次××人(每月发放收入人数之和)，已申报总人次××人(每月申报人数之和)。

6、我单位已知道要于xx年1月1日至1月10日之间申报xx年度印花税。

7、我单位已知道xx年1月1日至1月31日之间向管理员报送□xx

市地方税务局综合申报表》（申报期为xx年度1月到12月）

8、我单位已知道到地税局办理涉税事宜时必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除法人代表、财务负责人、办税人员以外其他本单位员工一律由单位出具委托授权书或单位介绍信(必须有首席代表或财务负责人签字)有效身份证件，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办事人员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人代表：××

财务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公章)

## 个人所得税实训报告总结篇二

1、我单位已（未）按规定按月进行了全员全额明细申报，有（无）漏报人员或少报收入的现象。（漏报xx人，少报xx人。）

2、明细申报数据中纳税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填报正确（有误）。（错误的信息具体是）

3□xx年扣缴义务人的基础信息有（没有）发生变更，发生变更的已及时更改（基础信息尚未更改）。

4□xx年（税款所属期为20xx年xx月至20xx年11月）个人所得税实际入库数据与明细申报数据核对全部一致□xx月不一致）。

5□xx年（税款所属期为20xx年xx月至20xx年11月）单位发放收入总人次xx人（每月发放收入人数之和），已申报总人次xx人（每月申报人数之和）。

6、我单位已知道要于20xx年1月1日至1月xx日之间申报xx年度印花税。

7、我单位已知道20xx年1月1日至1月31日之间向管理员报送《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综合申报表》（申报期为xx年度1月到xx月）

8、我单位已知道到地税局办理涉税事宜时必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除法人代表、财务负责人、办税人员以外其他本单位员工一律由单位出具委托授权书或单位介绍信（必须有首席代表或财务负责人签字）有效身份证件，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办事人员身份证明复印件。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个人所得税实训报告总结篇三

1、我单位已(未)按规定按月进行了全员全额明细申报，有(无)漏报人员或少报收入的现象。

2、明细申报数据中纳税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填报正确(有误)。

3□xx年扣缴义务人的基础信息有(没有)发生变更,发生变更的已及时更改。

4□xx年(税款所属期为xx年12月至xx年11月)个人所得税实际入库数据与明细申报数据核对全部一致。

5□xx年(税款所属期为xx年12月至xx年11月)单位发放收入总人次××人(每月发放收入人数之和),已申报总人次××人。

6、我单位已知道要于xx年1月1日至1月10日之间申报xx年度印花税。

7、我单位已知道xx年1月1日至1月31日之间向管理员报送《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综合申报表》。

8、我单位已知道到地税局办理涉税事宜时必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除法人代表、财务负责人、办税人员以外其他本单位员工一律由单位出具委托授权书或单位介绍信(必须有首席代表或财务负责人签字)有效身份证件,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办事人员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人代表: ××

财务负责人: ××

20xx年x月xx日

(单位公章)

## 个人所得税实训报告总结篇四

1、有否未按照居民纳税人和非居民纳税人确认标准的规定确认应代扣代缴税款的行为,少扣缴个人所得税。

2、有否扣缴义务人对工资、薪金、奖金、实物、有价证券等发放已达到应纳税标准的未按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款。

3、有否扣缴义务人未如实填写《扣缴个人所得税报告表》，未按时申报或未按时解缴所代扣的税款。

4、有否有将工资、薪金所得与劳务报酬所得相混淆，少扣缴个人所得税。

5、有否有从“盈余公积”、“利润分配”账户中提取奖金，直接支付给对生产、经营有突出贡献的员工，而不通过“应付工资”账户核算少扣缴个人所得税。

6、有否有通过“应付福利费”账户发放实物和现金，而不通过“应付工资”账户核算少扣缴个人所得税。

7、有否将其他业务收入(如租金)或营业外收入计入“其他应付款”等往来账户贷方，然后再通过该账户给企业职工发放实物或现金，而不通过“应付工资”账户核算少扣缴个人所得税。

8、有否对个人一次取得的数月奖金、年终加薪或劳动分红，不按单独作为一个月的工资、薪金所得计算扣缴税款，而按全年月份分摊计算少缴个人所得税。

9、有否企业供销人员取得推销产品提成收入，未按规定扣缴个人所得税。

10、有否企业代职工买保险，保险公司一次性返还保金，未按规定扣缴个人所得税。

1、没有营业执照挂靠建筑单位施工的，有否发包的建筑单位未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对企业项目经理内部承包施工取得的个人所得，有否发包单位未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有否对单位为个人负担的个人所得税，计算应纳税额时，未将支付额换算成含税收入后计算扣缴个人所得税。

## 个人所得税实训报告总结篇五

1、我单位已（未）按规定按月进行了全员全额明细申报，有（无）漏报人员或少报收入的现象。（漏报xx人，少报xx人。）

2、明细申报数据中纳税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填报正确（有误）。（错误的信息具体是）

3□xx年扣缴义务人的基础信息有（没有）发生变更，发生变更的已及时更改（基础信息尚未更改）。

4□xx年（税款所属期为20xx年xx月至20xx年11月）个人所得税实际入库数据与明细申报数据核对全部一致□xx月不一致）。

5□xx年（税款所属期为20xx年xx月至20xx年11月）单位发放收入总人次xx人（每月发放收入人数之和），已申报总人次xx人（每月申报人数之和）。

6、我单位已知道要于20xx年1月1日至1月xx日之间申报xx年度印花税。

7、我单位已知道20xx年1月1日至1月31日之间向管理员报送《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综合申报表》（申报期为xx年度1月到xx月）

8、我单位已知道到地税局办理涉税事宜时必须携带有效身份

证件，除法人代表、财务负责人、办税人员以外其他本单位员工一律由单位出具委托授权书或单位介绍信（必须有首席代表或财务负责人签字）有效身份证件，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办事人员身份证明复印件。